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9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均确认公司已将召开本次会议的安排及相关议案依照《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前进行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5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日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四平市宝泰珠宝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对四平市宝泰珠宝有限公司向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大街支行申请伍仟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2017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对深圳市大盘珠宝首饰有限责任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

支行申请贰仟万元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7 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7日开市继续停牌，并争取于2017年11月27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2017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7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上的公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于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5日